

证券代码：836291

证券简称：红宇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浙江红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浙江红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3 年 8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了《浙江红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0），经核查，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予以更正。

二、更正内容

更正前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4,196,420.65 元，资本公积为 8,000,001.12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8,000,001.12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24,000,000.75 股，转增 8,000,000.25 股。

更正后：

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未分配利润为 34,196,420.65 元，资本公积为 8,000,001.12 元（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8,000,001.12 元，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），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。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送红股 24,000,001 股，转增 8,000,000 股。

除上述内容更正外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，更正后的《浙江红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80）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披露。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浙江红宇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11 日